

山西广和山水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拟设立子公司注册资本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4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在深圳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，目前该子公司尚未设立。结合公司发展规划，经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，公司决定将该拟设立的子公司注册资本由 1,000 万元人民币调整为 5,000 万元人民币，其他事项不变。
- 投资标的名称：深圳市铭庄商业发展有限公司
- 投资金额：5,000 万元人民币

特别风险提示：

- 本次拟设立的子公司尚未办理工商注册登记相关手续，完成相关审批手续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。
- 该公司成立后，是否能按照计划和发展规划开展业务尚存在不确定性。

山西广和山水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6 月 4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在深圳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，拟以自有资金出资 1,000 万元人民币，在深圳设立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铭庄商业发展有限公司，目前该子公司尚未设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临 2021—021 号公告。

结合公司发展规划，2021 年 6 月 11 日，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，以“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”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拟设立子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》，公司决定将该拟设立的子公司注册资本由 1,000 万元人民币调整为 5,000 万元人民币，其他事项不变。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调整后的情况具体如下：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基于对后续业务发展的规划，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 5,000 万元人民币，在深圳设立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铭庄商业发展有限公司。该公司设立后，公司持有其 100% 股份，无其他投资主体。

公司在深圳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深圳市铭庄商业发展有限公司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肖志坚

注册资本：5,000 万元人民币

注册地：中国深圳

股东资金来源：自有资金

经营范围：供应链管理；企业管理咨询（不含限制项目）；国内贸易（不含专营、专卖、专控商品）；经营进出口业务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，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）；许可经营项目是：预包装食品批发与零售；酒类批发与零售。

上述拟设立的子公司名称、经营范围等以相关主管机关核准登记为准。

三、设立子公司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本次设立子公司并调整注册资本是为了满足公司未来发展的规划，符合公司整体战略布局，有利于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。设立子公司的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，投资风险可控，不会对公司的财务及经营产生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。

四、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

本次拟设立的子公司尚未办理工商注册登记相关手续，完成相关审批手续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。该公司成立后，是否能按照计划和发展规划开展业务尚存在不确定性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西广和山水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一日